**北京日化协会团体标准**

**《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包装标签设计指南》**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2019年1月

1. **工作概况**
2. 任务来源

本标准由资生堂丽源化妆品有限公司提出并通过北京日化协会团体标准委员会立项审核。根据《北京日化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包装标签设计指南》列入北京日化协会2018年团体标准制定计划。本标准由资生堂丽源化妆品有限公司主持起草。共7家北京市化妆品生产企业参与，起草工作组成员共13名。

1. 编制背景与预期目标

 本标准在现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基础上，按照当前北京市城市定位和行业发展要求，结合高端产业定位和升级需求，对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包装和标签的要求进行了综合、梳理和细化，同时加入了有利于产品进一步规范化的相关要求，意在使产品设计既能符合消费者习惯，体现产品特色，也能满足政策法规和注册申报要求。

1. 主要工作过程与进度
2. 召开团体标准启动工作会并成立标准起草工作组

2018年10月召开团体标准启动工作会，成立以立项单位为统筹单位的标准起草工作组。

1. 查阅和收集相关资料

对国内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强制性标准及相关文献进行收集、整理。初步形成标准文本的结构框架。

1. 整理资料，起草标准初稿

确定标准的原则、内容和目的，结合标准化工作要求起草标准初稿。

1. 组织成员讨论，修正标准初稿

起草工作组进行内部交流和讨论，由立项单位综合各单位意见和建议对初稿内容进行修正。

1. 编写标准征求意见稿和编制说明并提交

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及对应的编制说明，提交协会团体标准委员会。

1. **标准编制的原则**
2. 通用性原则

通过本标准的制定进一步推动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的包装标签设计美观、科学、合理、规范，既适用于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备案的生产企业，也对经营单位、研发机构和监管部门工作的开展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1. 指导性原则

本标准的内容是在现行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整理的基础上，对产品包装标签设计的具体内容进行的细化，注重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1. 协调性原则

本标准基于现行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具备良好的相容性，并在相关政策未做规定的领域，结合产品包装设计基本原则和消费习惯，做出合理有效的补充。

1. **标准主要内容**

本标准由前言和正文两部分组成，正文部分分为8个章节，其中“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包装设计的基本原则”、“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标签设计的基本原则”、“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包装设计的具体要求”和“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标签设计的具体要求”为核心内容。附录为配方和技术要求的示例，供备案主体单位参考使用。

标准的具体内容在法规领域主要参照了《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卫生部令第3号）、《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实施细则》（卫生部令第13号《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年版）》、《化妆品命名规定》和《化妆品命名指南》（国食药监许〔2010〕72号）、《化妆品技术审评指南》（国食药监许〔2010〕393号）、《儿童化妆品申报与审评指南》（国食药监保化〔2012〕291号）和《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备案要求》（原食药监总局2013年第10号通告）。

同时兼顾标准体系中关于化妆品包装和标签的内容，包括GB 5297.2-2008 《消费品使用说明 化妆品通用标签》、QB/T 1685-2006 《化妆品产品包装外观要求》、GB 23350-2009《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GB/T4122.1-2008《包装术语 第1部分基础》、《化妆品标识管理规定》（原质检总局第100号令）、《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原质检总局第75号令），并对相关内容进行了部分引用和调整。

1. **标准中涉及的专利或知识产权情况**

本标准内容未涉及相关领域专利或知识产权。

1. **采用国际标准及与国外同类标准的对比情况**

本标准主体为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不存在涉及国际标准或国外同类标准内容的情况。

1. **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与我国现行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备案的法律法规保持良好的相容性，部分内容列出更高的推荐性要求。在当前标准体系中已存在GB 5297.2-2008 《消费品使用说明 化妆品通用标签》、QB/T 1685-2006 《化妆品产品包装外观要求》、GB 23350-2009《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GB/T4122.1-2008《包装术语 第1部分基础》的情况下，本标准在内容上与上述标准协调一致，并在一定程度上精炼和综合了以上标准中适用于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的内容，同时结合产业特点和设计创新要求，有效为国内同领域标准的进行了补充。

1. **标准性质的说明**

本标准为北京日化协会的推荐性团体标准，供北京日化协会会员单位、化妆品生产经营企业和相关单位自愿使用。

1. **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为新制订标准，无废止相关建议。